

证券代码:600452 证券简称:涪陵电力 公告编号:2020-044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2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公司1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43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243,494,503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6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由公司董事长杨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大股东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人员,出席人,董事余兵、熊顺东和独立董事董伟、黎明因事不能亲自到会;
2、公司在任监事人员,出席人,监事曹建超未能亲自到会;
3、董事会秘书和见证律师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3,494,503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727,661	0	0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727,661	0	0

2.03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721,641	0	0

2.04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721,641	0	0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727,661	0	0

2.07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727,661	0	0

2.08议案名称: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727,661	0	0

2.09议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727,661	0	0

2.10议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727,661	0	0

3.议案名称:关于《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526,261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526,261	0	0

5.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影响及采取的补救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526,261	0	0

6.议案名称: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530,581	0	0

7.议案名称:关于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530,581	0	0

8.议案名称:关于本次收购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526,261	0	0

9.议案名称:关于本次收购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526,261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的补救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526,261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3,494,503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控股股东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3,494,503	0	0

13.议案名称: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727,661	0	0

14.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3,494,523	0	0

15.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3,494,523	0	0

1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3,434,623	0	0

1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3,489,823	0	0

1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3,530,811	0	0

1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3,516,983	0	0

2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3,321,783	0	0

2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章程》修订内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3,321,783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6,727,661	0	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6,727,661	0	0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16,727,661	0	0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6,721,641	0	0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6,721,641	0	0
2.05	发行数量	16,727,661	0	0
2.07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16,727,661	0	0
2.08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16,727,661	0	0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安排	16,727,661	0	0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16,727,661	0	0
3	关于涪陵电力全资子公司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16,526,261	0	0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16,530,581	0	0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影响及采取的补救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16,530,581	0	0
6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16,530,581	0	0
7	关于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6,530,581	0	0
8	关于本次收购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6,526,261	0	0
9	关于本次收购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6,526,261	0	0
1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采取的补救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16,727,661	0	0
11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16,727,661	0	0
12	关于控股股东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16,692,461	0	0
13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6,732,981	0	0
1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16,732,981	0	0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6,732,981	0	0
1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6,697,781	0	0
1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797,341	0	0
1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6,782,021	0	0
1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6,564,941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重庆源泰律师事务所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方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0-200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简称:16复药01
债券代码:143028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复药03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复星长债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37.57万元(含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41.77万元)。复星长债“体外诊断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已完成施工并通过验收,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已开立。

一、二次延期
在“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国家医药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新增修订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等陆续施行,研究内容需做进一步调整,上市许可难以达到一定的预期,预计本项目难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将自2020年12月延期至2021年12月。

三、三次延期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延期符合本项目实际推进情况作调整,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不涉及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和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本次延期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1年12月。

四、本次延期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1年12月。

六、监事会意见
本次延期符合本项目实际推进情况作调整,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不涉及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和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本次延期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1年12月。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延期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1年12月。

八、新增议案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自行召开《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1年12月。

九、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延期项目原计划: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
●延期项目实际进展: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于2020年12月延期至2021年12月
●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原计划于2020年12月延期至2021年12月,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1年12月。

一、2010年非公开发行A股概述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1年12月。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1. 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
2. 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
3. 体外诊断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注:为适应医药市场的发展需求,充分利用资源,并实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经2021年1月3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变更为“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医药”)进行增资,再由复星医药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万邦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万邦”)和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南药”)进行增资,增资资金分别用于实施“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和“青蒿琥酯原料药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此外,本公司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医药”)进行增资,增资资金用于实施“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和“青蒿琥酯原料药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江苏万邦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9,147.00万元(含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1,066.70万元)和产业发展以自有资金投入的增资款人民币60.00万元。该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余额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已销户。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万邦“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尚未建成投产,广西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尚未建成投产,专户余额人民币1.82万元(含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243.20万元和产业发展以自有资金投入的增资款人民币43.00万元)。桂林南药“青蒿琥酯原料药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已完成施工并通过验收。

注:为适应医药市场的发展需求,充分利用资源,并实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经2021年1月3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变更为“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医药”)进行增资,再由复星医药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万邦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万邦”)和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南药”)进行增资,增资资金分别用于实施“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和“青蒿琥酯原料药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此外,本公司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医药”)进行增资,增资资金用于实施“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和“青蒿琥酯原料药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江苏万邦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9,147.00万元(含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1,066.70万元)和产业发展以自有资金投入的增资款人民币60.00万元。该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余额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已销户。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万邦“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尚未建成投产,广西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尚未建成投产,专户余额人民币1.82万元(含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243.20万元和产业发展以自有资金投入的增资款人民币43.00万元)。桂林南药“青蒿琥酯原料药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已完成施工并通过验收。

注:为适应医药市场的发展需求,充分利用资源,并实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经2021年1月3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变更为“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医药”)进行增资,再由复星医药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万邦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万邦”)和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南药”)进行增资,增资资金分别用于实施“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和“青蒿琥酯原料药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此外,本公司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医药”)进行增资,增资资金用于实施“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和“青蒿琥酯原料药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江苏万邦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9,147.00万元(含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1,066.70万元)和产业发展以自有资金投入的增资款人民币60.00万元。该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余额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已销户。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万邦“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尚未建成投产,广西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尚未建成投产,专户余额人民币1.82万元(含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243.20万元和产业发展以自有资金投入的增资款人民币43.00万元)。桂林南药“青蒿琥酯原料药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已完成施工并通过验收。

注:为适应医药市场的发展需求,充分利用资源,并实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经2021年1月3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变更为“重组人胰岛素及类似物产业化(原料+制剂)项目”。